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第六次會議  
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九日  
第五次會議續議事項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0/2008 號，由秘書處提交)

(i) 建議在錦雲樓對出設置第 E22 線分站

運輸署回覆，已就有關安排進行行車測試，結果顯示增設該分站會增加約四分鐘總行車時間。城巴表示增加的總行車時間會影響第 E22 線的班次，故建議彩虹邨居民利用龍翔道分站乘搭第 E22 線。運輸署將要求城巴提供增設分站對班次影響的數據，向區議會匯報。

(ii) 遷移第 E23 線總站至慈雲山(南)總站的安排

2. 運輸署回覆，已於八月收到城巴有限公司(城巴)提交的報告，指出因慈雲山(南)總站第三條行車通道狹窄，而未能讓任何新型雙軸巴士順利通過，並在十月將收窄行人通道的圖則交予路政署。路政署表示由於上述工程涉及之行人通道下有不少距離地面較近的公用設施，在進行路面擴闊工程時，須將這些設施降低至 900 毫米以下，令工程存在困難，故預計需約半年才能完成。署方將會在資源許可下加快工程進度。有委員建議於工程完成前先更改第 E23 線的行車路線，令該路線行經慈雲山區。運輸署會考慮有關建議，並於稍後提交第 E23 線臨時行車路線安排予區議會考慮。路政署亦已於 10 月 31 日向秘書處提交上述工程的技術報告，表示上述工程最快需要約四個月完成。

(iii) 設立途經彩虹道前往觀塘區的巴士線

3. 九巴回覆表示，由於將現時途經太子道東的巴士路線改經彩虹道，會增加 5 至 10 分鐘的行車時間及影響班次，故對建議有所保留。運輸署表示會就有關安排繼續與九巴研究。有委員要求九巴認真考慮有關建議，並從第 11B、11D、11X 及 5D 線這些乘客不足之巴士線中選取其中一條，以試辦形式改行彩虹道前往觀塘區；並建議遷移第 6D 線的總站至雅麗道。

(iv) 清水灣道與豐盛街交界處改善工程的進度

4. 運輸署回覆，已就搬遷九巴第 606 線總站站長室事宜兩次去信九巴，唯九巴仍未回覆，建議就有關事項與九巴開會商討。運輸署同時表示一直就重置於豐盛街左轉清水灣道下山方向永久行人通道的事宜與房屋署積極商討，並已向路政署發出擴闊玉宇樓對出行人通道工程的工作指令。至於更改在豐盛街明麗樓外部份禁區的限制時間，運輸署表示存在困難，但會繼續與當區議員商討有關安排。運輸署亦表示會在實施第三階段開放計劃前，諮詢區議會的意見。運輸署、九巴、房屋署及秘書處的代表與部分委員已於 11 月 5 日就清水灣道與豐盛街交界處的改善工程進行實地視察。

(v) 建議於黃大仙區內增設「觀塘至皇崗線」跨境巴士線上車點

5. 運輸署回覆，若延長有關路線並增設上車站，會影響其行車時間，對服務的穩定性構成影響，故對建議有所保留。運輸署同時表示運輸署過境巴士組已就開設由黃大仙區前往其他新口岸之跨境巴士服務，聯絡持有配額的營辦商，預計於今年年底前可公佈磋商結果。

要求盡快擴闊新蒲崗景康街紓解區內交通擠塞情況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4/2008 號，由李達仁議員提交)

6. 運輸署會就有關擴闊工程一併與規劃署、路政署及房屋署商討。

要求盡快改善景福街，三祝街行人路非法泊車問題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5/2008 號，由李達仁議員提交)

7. 運輸署已於六合街安裝欄杆防止非法泊車，亦會陸續於新蒲崗區其他非法泊車比較嚴重的地點進行有關工程。路政署預計三祝街、景福街及慈雲山道的安裝欄杆工程可於十一月底完成。應委員要求，運輸署將就黃大仙區的交通及運輸事宜定期向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提交進度報告。

黃大仙區交通安全評估調查工作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3/2008 號，由秘書處提交)

8. 委員確認委託香港理工大學護理學院結合數碼健康中心進行是項研究。

黃大仙區議會撥款申請：黃大仙長者交通安全隊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9/2004 號，由秘書處提交)

9. 委員通過黃大仙長者交通安全隊的撥款申請。

各分區委員會會議所討論的交通及運輸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1/2008 號，由秘書處提交)

10.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黃大仙區交通意外傷亡報告（二零零八年七月至八月）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2/2008 號，由警務署提交）

11.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其他事項 — 要求跟進景福街、慈雲山道非法泊車問題、盡快完成慈雲山南巴士總站擴闊通道工程及於德愛中學對出加設避車處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6/2008 號，由陳曼琪議員提交）

12. 主席請有關政府部門備悉上述文件，就有關要求直接與陳曼琪議員聯繫。

13. 就遷移竹園道近翠竹花園行人過路處的工程，路政署已於十月向承建商發出施工指令，工程預計於十二月完成。運輸署亦會在上述工程完成後安排實地視察，以檢討上述工程地點對面巴士站日後的位置。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20/5/2 Pt. 2